

政府采购质疑答复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江苏梦星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扬州市宝应县曹甸镇工业集中区29号 邮编：225803

联系人：周伟 联系电话：18136600123

授权代表：周伟 联系电话：18136600123

地址：扬州市宝应县曹甸镇工业集中区29号 邮编：225803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理化生实验室项目

质疑项目的编号：[2310851HLJX[CS]20240002 包号：无

采购人名称：穆棱市第二中学

三、质疑事项与质疑请求

质疑事项1:交互智能平板:要求检测报告,但是没有明确检测标准。

事实依据:要求提供的测试报告却没有明确检测标准或者检查规范,未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对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进行明确,众所周知检测检验报告是依据国家相关标准或行业、地方等标准作为依据对产品进行检测检验的,仅要求提供检测检验报告而不明确检测检验标准依据是不合理不合规的。

质疑事项2:将不适用的检测的标准作为采购需求不合理;

事实依据: 1. 招标文件中不合理的内容如下: 教师演示台: 化学性能检测: 台面参照GB/T17657-2013《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标准,耐污染性能不少于108项试验污染物的检测,且包含: 65%硝酸、98%硫酸、氢氧化钾、液体石蜡、氯化铁(10%)、四氢呋喃等试剂,分级结果为“4级”以上。【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物理性能检测: 台面参照GB/T17657-2013《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标准,满足: 含水率: ≤ 1.4 ; 尺寸稳定性: $\leq 0.45\%$; 表面耐湿热性能: 5级-无明显变化;

表面耐划痕性能：3N作用下试件表面无大于90%的连续划痕；

耐光色牢度性能：大于灰度卡4级等不低于13项检测。【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燃烧性能检测：台面参照GB/T2408-2008《塑料燃烧性能的测定水平法和垂直法》标准，满足：水平燃烧符合HB级；垂直燃烧符合V-0级；台面参照GB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标准，满足：燃烧性能等级B1级；产烟特性等级S1级；燃烧滴落物/微粒等级d0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采购人要求已过期、废止的检测标准检测产品是不可行的，供应商委托检测机构用过期、废止的检测标准检测产品是不可行的。检测机构会按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4.5.14的规定，当客户建议的方法已过期时应通知客户。将这些无效检测标准作为评审因素写入采购文件，不单是不专业的问题，更是不合规的问题。引用废止的检测标准违反了《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九条 采购需求应当清楚明了、表述规范、含义准确。

采购需求可以直接引用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也可以根据项目目标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规定。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58号）第二十条中“以其他不合理条件显然，需求明确的货物项目通常不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此外，《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十九条也规定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以及不能完全确定客观指标，需由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或者组织方案的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或者磋商。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

四、质疑答复

质疑事项1：质疑事项不成立

1、磋商文件要求的检测报告是为了检测标的产品功能的体现，佐证所检产品功能与响应性文件所投产品的一致性，这是采购人为保证采购质量提出的正当要求，并且检测报告本身具备相关的检测检验标准依据。

2、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适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适用于公开招标采购方式，质疑法条错误。

因此，综上所述所诉质疑不成立。

疑事项2：部分成立

1、GB/T17657-2013已废止，新标准为GB/T 17657-2022，质疑成立，更正文件，并按照相关规定顺延开标时间。

2、本项目不是单一的货物采购，还包括对采购货物进行安装调试，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现有的教学条件，对采购货物的安装调试制定解决方案，组织对采购货物的安装调试，因此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

法律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二）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的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如大型装备、咨询服务等，一般采用招标、谈判（磋商）方式采购，通过综合性评审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产品，采用固定总价或者固定单价的定价方式。

因此，综上所述所诉质疑部分成立。

综上所述，质疑事项1不成立；质疑事项2部分成立，更正文件，并按照相关规定顺延开标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规定，你公司如对上述答复不满意，可在本质疑处理答复送达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穆棱市政府财政局投诉。

黑龙江久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